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19

审计报告

XYZH/2026YCAA1B0141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泽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泽新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嘉泽新能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新能源发电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6 所示,嘉泽新能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 249,946.71 万元,其中新能源发电收入 242,146.3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96.88%。由于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各个电场本期收入、成本、毛

<p>营业收入是嘉泽新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本年的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新能源发电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p> <p>（3）根据《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检查项目核准、电价核准及并网通知等相关文件，确定上网电价，并根据当地国家电网月结算单的结算电量，重新计算标杆电费和补贴电费收入确认是否准确；</p> <p>（4）从嘉泽新能公司中央监控系统抽取部分电场单机月发电量记录与月发电量报表核对，确认发电量的真实性；根据发电量和结算电量，计算线损率和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分析线损率各月波动比率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将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与历年相比，检查波动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并对差异进行分析；</p> <p>（5）以本期记录的标杆电费收入作为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结合期后回款检查，确认标杆电费收入的真实性；</p> <p>（6）对发电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

四、其他信息

嘉泽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泽新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泽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泽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泽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嘉泽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泽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35,977,322.91	422,476,134.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845,721,956.83	3,414,868,490.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5,986,343.67	2,732,897.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95,335,263.49	85,140,242.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524.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43,194,714.43	155,003,342.05
流动资产合计		4,226,219,125.90	4,080,221,105.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7	1,463,698.44	1,463,698.44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45,437,185.24	235,722,06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9	7,995,953.40	7,976,089.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1,726,888,765.33	10,985,490,890.70
在建工程	五、11	2,579,566,020.87	2,416,912,376.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1,699,966,675.51	2,383,888,200.86
无形资产	五、13	1,500,334,486.98	1,569,220,364.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2,102,879.41	3,676,15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30,518,644.56	149,147,01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790,896,148.19	390,876,557.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85,170,457.93	18,144,373,407.65
资产总计		22,811,389,583.83	22,224,594,513.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8	675,716,252.11	1,419,839,539.86
预收款项	五、19	3,705,204.99	
合同负债	五、20	18,751,695.97	20,015,855.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44,041,035.02	40,447,446.42
应交税费	五、22	64,781,177.67	44,260,698.65
其他应付款	五、23	83,825,208.71	104,353,918.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918,964.20	76,901,828.0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166,244,676.57	973,692,801.4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14,014,208.55	
流动负债合计		2,071,079,459.59	2,602,610,260.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6	2,997,165,350.38	4,144,052,278.59
应付债券	五、27		275,095,77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1,876,438,173.79	2,550,543,704.44
长期应付款	五、29	7,637,600,408.52	5,536,380,437.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275,183,109.30	302,825,684.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6,387,041.99	12,808,897,882.59
负债合计		14,857,466,501.58	15,411,508,142.6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2,912,746,746.00	2,434,352,182.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1	51,036,253.01	51,201,773.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2,259,103,596.51	1,543,874,83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3	8,084,534.74	5,979,816.62
盈余公积	五、34	253,373,710.80	245,942,721.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2,441,056,699.52	2,614,933,624.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925,401,540.58	6,896,284,951.75
少数股东权益		28,521,541.67	-83,198,581.15
股东权益合计		7,953,923,082.25	6,813,086,370.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811,389,583.83	22,224,594,513.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4,427,693.67	77,059,33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200,659,464.88	273,795,483.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468.55	428,844.6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814,004,807.87	2,680,883,297.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92,586.67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583.30	210,791.42
流动资产合计		4,519,753,018.27	3,032,377,755.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63,698.44	1,463,698.4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5,216,084,896.13	5,068,853,82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95,953.40	7,976,089.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7,611,286.61	528,698,326.56
在建工程			675,099.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85,887.12	11,988,602.71
无形资产		4,818,913.96	3,637,743.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2,879.41	3,674,34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1,372.48	1,325,22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1,794,887.55	5,628,292,956.54
资产总计		10,261,547,905.82	8,660,670,711.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08,671.59	21,595,714.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8,173.55
应付职工薪酬		11,552,867.24	10,389,514.83
应交税费		750,632.90	2,217,917.19
其他应付款		4,607,697,791.34	3,688,263,639.0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918,964.20	76,901,828.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080,229.76	24,051,352.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48,890,192.83	3,747,006,31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5,095,776.98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19,133.89	6,742,837.76
长期应付款		454,538,429.98	625,371,512.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56.00	88,46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011,119.87	907,298,590.87
负 债 合 计		5,405,901,312.70	4,654,304,903.35
股东权益:			
股本		2,912,746,746.00	2,434,352,182.00
其他权益工具		51,036,253.01	51,201,773.1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7,467,584.43	302,238,822.0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8,004.44
盈余公积		242,251,214.91	234,820,225.30
未分配利润		632,144,794.77	983,464,801.48
股东权益合计		4,855,646,593.12	4,006,365,808.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261,547,905.82	8,660,670,711.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36	2,499,467,130.66	2,421,914,730.8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2,499,467,130.66	2,421,914,730.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1,219,760.72	1,664,682,796.9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1,065,186,607.65	935,369,349.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26,186,582.57	21,425,153.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38	178,624,027.45	199,547,914.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39	461,222,543.05	508,340,379.32
其中：利息费用		461,934,046.46	509,766,722.03
利息收入		1,122,205.38	1,866,001.76
加：其他收益	五、40	60,460,649.90	72,909,286.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6,582,175.13	-5,572,91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72,307.22	-6,942,166.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9,864.07	20,609.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9,615,918.70	-44,661,467.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80,500.47	711,651.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5,006,478.21	780,639,094.2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1,116,318.37	3,136,168.5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12,780,755.79	17,771,884.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3,342,040.79	766,003,378.1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128,757,827.35	134,916,274.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584,213.44	631,087,103.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584,213.44	631,087,103.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714,584,213.44	631,087,103.43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231,358.07	630,123,882.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855.37	963,220.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4,584,213.44	631,087,103.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4,231,358.07	630,123,882.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855.37	963,220.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上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33,988,123.00	131,053,486.24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6,424,194.27	35,924,836.82
税金及附加		2,489,192.66	2,146,710.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1,526,830.23	65,881,275.2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343,904.20	38,880,394.64
其中：利息费用		19,918,025.23	38,787,028.40
利息收入		649,070.41	80,729.45
加：其他收益		6,316,337.76	7,651,13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57,167,949.75	-5,621,906.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89,675.75	-6,981,790.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64.07	20,609.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5,081.26	-156,988.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372.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436,606.48	-9,886,878.04
加：营业外收入		88,884.69	0.05
减：营业外支出		5,856,650.20	12,802,758.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668,840.97	-22,689,636.04
减：所得税费用		358,944.91	32,983,00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309,896.06	-55,672,643.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309,896.06	-55,672,643.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309,896.06	-55,672,643.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3,739,195.14	2,381,462,319.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869,363.10	83,740,96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4,890,859.50	8,329,19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8,499,417.74	2,473,532,47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066,410.40	188,127,659.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069,280.57	93,795,42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540,667.99	311,582,564.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98,943,548.34	94,063,28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619,907.30	687,568,9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879,510.44	1,785,963,55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331,728.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03,927.29	1,381,18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00.00	9,352,094.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500,280.92	56,216.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2,256,908.00	2,671,301.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144,844.53	13,460,797.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6,661,473.86	1,291,540,019.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440,083.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7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14,171,195.70	69,761,037.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205,169.56	1,361,741,13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060,325.03	-1,348,280,34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2,789,998.99	1,5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90,000.00	1,5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101,268.70	2,090,666,980.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4,159,450,905.17	1,792,103,06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5,342,172.86	3,884,290,045.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8,744,133.61	1,143,229,453.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9,057,764.67	432,567,419.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2,819,669.29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3,629,493,880.14	2,865,432,837.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7,295,778.42	4,441,229,71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953,605.56	-556,939,66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4,865,579.85	-119,256,41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840,002.65	391,096,42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922,692.43	168,145,39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19,313.39	8,417,778.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148.89	920,55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41,154.71	177,483,73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31,792.44	6,401,83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16,792.67	32,006,32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4,977.42	59,283,35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61,337.86	28,498,93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64,900.39	126,190,45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76,254.32	51,293,27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558,122.60	1,205,475,629.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3,954.57	1,381,18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683,077.17	1,206,873,31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1,073.45	1,808,116.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750,000.00	40,257,58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271,073.45	42,065,69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87,996.28	1,164,807,61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999,998.9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8,349,955.88	3,306,156,27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8,349,954.87	3,306,156,27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359,405.05	234,928,10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3,210,452.84	4,339,749,20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7,569,857.89	4,574,677,31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780,096.98	-1,268,521,03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368,355.02	-52,420,10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59,338.65	129,479,44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427,693.67	77,059,338.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352,182.00	51,201,773.12	1,543,874,834.14			5,979,816.62	245,942,721.19	2,614,933,624.68		6,896,284,951.75		-83,198,893.15	6,813,086,37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4,352,182.00	51,201,773.12	1,543,874,834.14			5,979,816.62	245,942,721.19	2,614,933,624.68		6,896,284,951.75		-83,198,893.15	6,813,086,370.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394,564.00	-165,520.11	715,228,762.37			2,104,718.12	7,430,989.61	-173,876,925.16		1,029,116,588.83		111,720,122.82	1,140,836,71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4,231,358.07		714,231,358.07		352,855.37	714,584,213.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78,394,564.00	-165,520.11	715,228,762.37									12,790,000.00	1,206,247,806.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78,087,649.00		713,776,418.25									12,790,000.00	1,204,654,067.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6,915.00	-165,520.11	551,510.22										692,905.11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00,833.90							900,833.90			900,833.90
（三）利润分配							7,430,989.61	-886,108,263.23		-880,677,273.62		98,408,711.17	-782,268,562.45
1. 提取盈余公积							7,430,989.61	-7,430,989.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104,718.12				2,104,718.12		168,556.28	2,273,274.40
1. 本年提取						36,299,715.38				36,299,715.38		363,881.13	36,663,596.51
2. 本年使用						34,194,997.26				34,194,997.26		195,324.85	34,390,322.11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2,746,746.00	51,036,253.01	2,259,103,596.51			8,084,534.74	253,373,710.80	2,441,056,699.52		7,925,401,540.58		28,521,541.67	7,953,923,082.25



法定代表人：

 840104011878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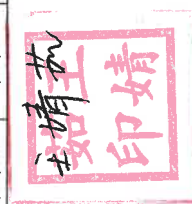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1,543,974,504.88	21,783,000.00			245,942,721.19			2,277,931,840.89		6,531,617,136.62	-84,671,284.24	6,446,945,85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1,543,974,504.88	21,783,000.00			245,942,721.19			2,277,931,840.89		6,531,617,136.62	-84,671,284.24	6,446,945,852.38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01.00		-3,915.54	-99,670.74	-21,783,000.00		5,979,816.62				337,001,783.79		364,667,815.13	1,472,703.09	366,140,518.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0,123,882.82		630,123,882.82	963,220.61	631,087,103.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1.00		-3,915.54	-99,670.74	-21,783,000.00								21,886,214.72	339,744.83	22,025,959.5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801.00		-3,915.54	-224,946.93	-21,783,000.00								17,906.48		17,906.48
(三)利润分配				110,255.17									110,255.17	-1,180,255.17	-1,0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5,979,816.62						5,979,816.62	169,737.65	6,149,554.27
1.本年提取							33,708,185.51						33,708,185.51	185,890.98	33,894,076.49
2.本年使用							27,728,368.89						27,728,368.89	16,153.33	27,744,522.22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34,352,182.00		51,201,773.12	1,543,874,834.14			5,979,816.62	245,942,721.19			2,614,933,624.68		6,896,284,951.75	-83,196,581.15	6,813,088,370.60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嘉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44,352,182.00		51,201,773.12		302,238,822.06			288,004.44	234,820,225.30	983,464,801.48		4,006,365,80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4,352,182.00		51,201,773.12		302,238,822.06			288,004.44	234,820,225.30	983,464,801.48		4,006,365,808.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394,564.00		-165,520.11		715,228,762.37			-288,004.44	7,430,989.61	-351,320,006.71		849,280,78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309,896.06		74,309,896.0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78,394,564.00		-165,520.11		715,228,762.37							1,193,457,806.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78,087,649.00				713,776,418.25							1,191,864,067.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6,915.00		-165,520.11		551,510.22							692,905.11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00,833.90							900,833.9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430,989.61	-425,629,902.77		-418,198,913.16
2. 对股东的分配									7,430,989.61	-7,430,989.61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2,746,746.00		51,036,253.01		1,017,467,584.43				242,251,214.91	632,144,794.77		4,855,646,59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嘉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302,448,747.97	21,783,000.00			234,820,225.30	1,331,259,385.10		4,332,296,42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302,448,747.97	21,783,000.00			234,820,225.30	1,331,259,385.10		4,332,296,428.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1.00		-3,915.54	-209,925.91	-21,783,000.00		288,004.44		-947,794,583.62		-325,930,61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1.00		-3,915.54	-209,925.91	-21,783,000.00				-55,672,643.66		21,575,959.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801.00		-3,915.54	15,021.02							17,906.48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24,946.93	-21,783,000.00						21,558,053.0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121,939.96		-292,121,939.96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88,004.44				288,004.44		
2. 本年使用							2,121,892.41				2,121,892.41		
（六）其他							1,833,887.97				1,833,887.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34,352,182.00		51,201,773.12	302,238,822.06			288,004.44	234,820,225.30	983,464,801.48		4,006,365,808.40		

法定代表人：


640104011876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2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婧茹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取得吴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寺堡分局核发的64030400000010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原金元荣泰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荣泰)出资600.00万元,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嘉荣)出资400.00万元,持股比例40%。

2010年10月24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960.00万股,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40%。

2010年11月1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4,8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5,760.00万股,持股比例90%;宁夏嘉荣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10日股东会决议,宁夏嘉荣将所持640.00万股转给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龙博),转让后嘉实龙博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2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8,640.00万股,持股比例90%;嘉实龙博持股96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4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8,400.00万元,增资后嘉实龙博持股9,360.00万股,持股比例52%;金元荣泰持股8,640.00万股,持股比例48%。

2011年12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2,240.00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1,760.00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1月13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5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00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5,435.00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2月2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4,1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00万股,持股比例35.23%;嘉实龙博持股15,435.00万股,持股比例33.85%;北京科信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源)持股14,100.00万股,持股比例30.92%。

2012年3月7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2,400.00万元,增资后科信源持股20,300.00万股,持股比例35%;金元荣泰持股19,140.00万股,持股比例33%;嘉实龙博持股18,560.0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2年12月9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21,120.00万股,持股比例33%;科信源持股22,400.00万股,持股比例35%;嘉实龙博持股20,480.0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5年6月26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8,924.53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62,362.72万股,持股比例43.63%;科信源持股41,240.90万股,持股比例28.86%;嘉实龙博持股39,320.90万股,持股比例27.51%。

2015年8月15日金元荣泰、嘉实龙博、科信源签订发起人协议书,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按1.06:1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1,004.23万元,由Goldman Sachs Investments Holdings (Asia) Limited(以下简称高盛亚洲)认缴27,223.23万元,北京开弦赛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开弦赛博)认缴3,781.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9号文)的核准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9,371.2341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9,371.2341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93,300.00万元。

本公司股东科信源于2018年9月12日完成注销登记,其全体股东按照各自持有科信源的股权比例分配科信源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本公司2018年11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01号)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1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4,1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7,410.00万元。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登记,增加股本6,897.00万股。

根据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的三届三十六次董事会、2024年11月2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783号《关于同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核准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上海博荣益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荣益弘)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808.7649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47,808.764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91,259.7309万元。

2025年11月18日,本公司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694347868H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91,265.6123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912,746,746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434,659,097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78,087,649股。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波；法定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大河乡埡隘子；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为新能源发电行业，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出售；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三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博荣益弘，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本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等组织机构，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本公司下设总裁办、人力资源部、招标采购部、生产运维部、质量安全部、工程管理部、经营管理部、会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法务部、审计监察部及证券部等部门。

本财务报表于2026年3月26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公司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215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应收款项原值1%以上且大于3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占合并资产总额的3%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大于20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资产总额占公司总资产3%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各地国网公司电费款,针对该类款项本公司采用风险参数模型进行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市场环境等状况。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按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地区调整因素。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率、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变化等。并应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内生关系,结合专家分析和专业判断,对其进行前瞻性调整,计算概率加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各地国网公司款项	本公司通过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的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代垫款项、保证金、押金、增值税即征即退等款项	该部分款项有特定的回款周期，相应违约概率为零，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其他款项性质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 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 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 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 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 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 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 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 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 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 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 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 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

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可转换债券

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

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分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分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分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分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分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4）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

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50年	5	1.90-4.75
2	机器设备	20-25年	5	3.80-4.75
3	运输设备	4-5年	5	19.00-23.75
4	其他设备	3年	5	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 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0.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等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产生,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辞退补偿款,按适用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4. 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

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收入、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收入包括新能源发电收入和新能源电站出售收入

①新能源发电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购售电合同, 合同通常包含电力生产、传输的履约义务, 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履约义务通常在电力传输时确认, 并根据传输的电量和适用的固定资费率进行衡量。

②新能源电站出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电站出售收入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电站出售是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目前电站的出售, 以转让项目公司股权形式进行交易, 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出售电站资产。当根据不可撤销的合同判定相关电站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 本公司确认电站出售损益。

2)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资产管理收入通常包含风电场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 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和奖励金等安排, 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 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

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公司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导致本公司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除外)。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持有待售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公司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32.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对于持有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估计具有不确定性的，本公司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公司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单位简称	所得税税率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国博	15%
苏尼特左旗衡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尼特左旗衡佳	15%
宁夏嘉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嘉原	20%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泽恺	20%
巴里坤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巴里坤嘉泽	20%
临沂建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沂建光	20%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嘉嵘	20%
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沂嘉泽熙和	20%
鸡西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鸡西泽诚	20%
聊城泽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聊城泽恺	20%
哈尔滨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恺阳	20%
敦化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敦化泽恺	20%
广西嘉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嘉泽投资	20%
嘉元（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元（北京）私募	20%
湖北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顺博	20%
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熙和	20%
哈尔滨嘉泽新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嘉泽	20%

纳税主体名称	单位简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嘉益荣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嘉益荣源	20%
海南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泽恺	20%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的规定,“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本公司及新能源子公司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该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关于调整风力发电等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5年第10号)的规定,自2025年11月1日起废止。

(2) 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宁夏国博、桂林市资源县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资源”)、苏尼特左旗巽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尼特左旗”)、宁夏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诚”)、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恺”)、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瑞”)、乌拉特中旗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拉特中旗”)、宁夏博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博疆”)、苏尼特左旗衡佳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文件,本公司所属风力发电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其他货币资金	119,271,740.41	150,636,131.47
合计	1,135,977,322.91	422,476,134.12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复垦保证金	68,763,238.46	65,275,992.68
履约保证金	30,001,874.9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20,505,626.96	20,357,633.80
被冻结的资金	1,000.00	2,504.99
偿债准备金		65,000,000.00
合计	119,271,740.41	150,636,131.47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6,461,087.57	1,175,682,646.44
1-2年	1,005,414,157.01	1,029,865,137.60
2-3年	576,001,483.86	852,301,254.25
3年以上	117,862,656.77	454,440,383.95
其中：3-4年	47,415,722.79	414,015,553.86
4-5年	30,022,103.89	1,217,990.07
5年以上	40,424,830.09	39,206,840.02
合计	2,935,739,385.21	3,512,289,422.24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494,389.86	1.41	41,494,389.86	100.00	
其中: 单项重大	39,206,840.02	1.33	39,206,840.02	100.00	
单项不重大	2,287,549.84	0.08	2,287,549.8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4,244,995.35	98.59	48,523,038.52	1.68	2,845,721,956.83
其中: 组合一	2,848,458,789.03	97.03	47,606,595.14	1.67	2,800,852,193.89
组合二	45,786,206.32	1.56	916,443.38	2.00	44,869,762.94
合计	2,935,739,385.21	—	90,017,428.38	—	2,845,721,956.8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46,777.61	1.17	40,946,777.61	100.00	
其中: 单项重大	39,206,840.02	1.12	39,206,840.02	100.00	
单项不重大	1,739,937.59	0.05	1,739,937.5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1,342,644.63	98.83	56,474,154.57	1.63	3,414,868,490.06
其中: 组合一	3,422,254,407.78	97.44	55,451,959.64	1.62	3,366,802,448.14
组合二	49,088,236.85	1.39	1,022,194.93	2.08	48,066,041.92
合计	3,512,289,422.24	—	97,420,932.18	—	3,414,868,490.06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39,206,840.02	39,206,840.02	39,206,840.02	39,206,840.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鄯城县泽润纺织有限公司	735,094.11	735,094.11	661,714.38	661,714.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46,049.86	446,04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鄞城县勇创纺织有限公司	487,203.86	487,203.86	316,066.89	316,066.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菏泽市泰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18,884.02	218,884.02	218,884.02	218,884.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老河口杨三宏福纸业有限公司			217,023.59	217,023.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鄞城县君诚纺织有限公司	150,065.05	150,065.05	150,065.05	150,065.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门市锦辉纸品有限公司	148,690.55	148,690.55	148,690.55	148,690.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三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29,055.50	129,05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946,777.61	40,946,777.61	41,494,389.86	41,494,389.86	—	—

2)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组合一：应收各地国网公司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94,787,446.60	17,203,425.75	1.44
1至2年	999,219,788.93	17,158,975.72	1.72
2至3年	575,795,736.75	11,465,175.12	1.99
3至4年	47,415,722.79	1,072,437.54	2.26
4至5年	30,022,103.89	679,032.80	2.26
5年以上	1,217,990.07	27,548.21	2.26
合计	2,848,458,789.03	47,606,595.14	—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组合二：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1,609,516.64	818,627.54	1.97
1至2年	4,176,679.35	97,815.56	2.34
2至3年	10.33	0.28	2.71
合计	45,786,206.32	916,443.38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56,474,154.57	-7,914,999.70			-36,116.35	48,523,038.52
单项	40,946,777.61	792,128.95	244,516.70			41,494,389.86
合计	97,420,932.18	-7,122,870.75	244,516.70		-36,116.35	90,017,428.38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722,009,900.03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7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84,193,017.10 元。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604,918.75	93.63	2,201,622.98	80.56
1—2年	31,424.92	0.52	23,051.25	0.84
2—3年			158,223.07	5.79
3年以上	350,000.00	5.85	350,000.00	12.81
合计	5,986,343.67	100.00	2,732,897.3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413,560.88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73%。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335,263.49	85,140,242.07
合计	95,335,263.49	85,140,242.07

4.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临时耕地占用税	42,337,767.33	37,288,464.41
股权转让款	37,857,633.61	37,334,309.42
增值税即征即退	6,721,360.59	6,441,083.85
往来款项	5,164,200.00	5,164,200.00
代垫款项	3,632,284.23	1,627,615.84
保证金押金	2,301,920.63	2,173,002.70
备用金		40,000.00
合计	98,015,166.39	90,068,676.22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677,955.38	38,133,321.91
1-2年	30,263,964.80	17,998,769.07
2-3年	12,253,940.67	790,115.80
3年以上	8,819,305.54	33,146,469.44
其中：3-4年	193,636.10	30,416,341.84
4-5年	5,935,541.84	138,224.31
5年以上	2,690,127.60	2,591,903.29
合计	98,015,166.39	90,068,676.2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0,000.00	2.45	2,400,000.00	100.00	
其中：单项重大					
单项不重大	2,400,000.00	2.45	2,4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615,166.39	97.55	279,902.90	0.29	95,335,263.49
其中：组合一	54,993,332.78	56.11			54,993,332.78
组合二	40,621,833.61	41.44	279,902.90	0.69	40,341,930.71
合计	98,015,166.39	—	2,679,902.90	—	95,335,263.4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0,000.00	2.66	2,400,000.00	100.00	
其中：单项重大					
单项不重大	2,400,000.00	2.66	2,4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668,676.22	97.34	2,528,434.15	2.88	85,140,242.07
其中：组合一	47,570,166.80	52.82			47,570,166.80
组合二	40,098,509.42	44.52	2,528,434.15	6.31	37,570,075.27
合计	90,068,676.22	—	4,928,434.15	—	85,140,242.07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榆林市榆阳区 羊老大新能源 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 收回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	—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股权转让款	35,457,633.61	243,036.89	0.69
往来款	5,164,200.00	36,866.01	0.71
合计	40,621,833.61	279,902.90	—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29,605.60	1,898,828.55	2,400,000.00	4,928,434.1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44,284.06			244,284.06
本年转回	593,986.76	1,898,828.55		2,492,815.31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79,902.90		2,400,000.00	2,679,902.90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2,528,434.15	244,284.06	2,492,815.31			279,902.90
单项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4,928,434.15	244,284.06	2,492,815.31			2,679,902.90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巽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0,095,633.61	1年以内	30.71	214,845.67
国家税务总局鸡东县税务局	临时耕地占用税	29,250,967.47	0-3年	29.84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362,000.00	4-5年	5.47	28,191.22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164,200.00	1-3年	5.27	36,866.01
国家税务总局资源县税务局	临时耕地占用税	4,384,665.00	0-2年	4.47	
合计	—	74,257,466.08	—	75.76	279,902.90

5. 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4.57		3,524.57			
合计	3,524.57		3,524.57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41,415,065.31	152,519,295.44
预缴税费	1,065,105.83	1,650,464.32
待摊费用	714,543.29	833,582.29
合计	143,194,714.43	155,003,342.05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经营租赁保证金	1,463,698.44		1,463,698.44
合计	1,463,698.44		1,463,698.4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经营租赁保证金	1,463,698.44		1,463,698.44
合计	1,463,698.44		1,463,698.44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 源有限公司	4,096,722.52				83,019.94						4,179,742.46	
小计	4,096,722.52				83,019.94						4,179,742.46	
二、联营企业												
风能开发产业基金 (宁夏)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48,330.48			500,083.00	-19,423.38					71,175.90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 产业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31,177,010.10			102,329,111.88	8,008,710.66		900,833.90				137,757,442.78	
广西能源集团柳电 (鹿寨)新能源有 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小计	231,625,340.58		3,500,000.00	102,829,194.88	7,989,287.28		900,833.90			71,175.90	141,257,442.78	
合计	235,722,063.10		3,500,000.00	102,829,194.88	8,072,307.22		900,833.90			71,175.90	145,437,185.24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年损益的金融资产	7,995,953.40	7,976,089.33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995,953.40	7,976,089.33
合计	7,995,953.40	7,976,089.33

10.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726,888,765.33	10,985,490,890.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726,888,765.33	10,985,490,890.70

10.1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654,517,750.00	12,371,240,059.86	14,975,455.53	11,149,713.94	14,051,882,979.33
2. 本年增加金额	6,361,859.52	1,954,310,007.44	7,296,700.65	1,537,259.52	1,969,505,827.13
（1）购置	129,776.00	1,880,356.18	7,296,700.65	1,537,259.52	10,844,092.35
（2）在建工程转入	6,232,083.52	1,108,490,999.33			1,114,723,082.85
（3）使用权资产转入		843,938,651.93			843,938,651.93
3. 本年减少金额	103,187,189.42	237,622,639.10	1,080,256.29	138,245.63	342,028,330.44
（1）处置或报废	913,918.83	433,554.72	1,080,256.29	138,245.63	2,565,975.47
（2）子公司出售转出	27,768,205.21	237,004,130.25			264,772,335.46
（3）其他	74,505,065.38	184,954.13			74,690,019.51
4. 年末余额	1,557,692,420.10	14,087,927,428.20	21,191,899.89	12,548,727.83	15,679,360,476.02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54,892,437.33	2,793,107,329.29	10,238,786.68	8,153,535.33	3,066,392,088.63
2. 本年增加金额	53,896,784.27	851,605,590.95	2,712,720.56	1,326,231.25	909,541,327.03
（1）计提	53,896,784.27	617,934,807.75	2,712,720.56	1,326,231.25	675,870,543.83
（2）使用权资产转入		233,670,783.20			233,670,783.20
3. 本年减少金额	2,594,022.49	19,738,353.20	1,026,243.48	103,085.80	23,461,704.97
（1）处置或报废	285,790.40	47,337.87	1,026,243.48	103,085.80	1,462,457.55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2) 子公司出售转出	2,308,232.09	19,691,015.33			21,999,247.42
4. 年末余额	306,195,199.11	3,624,974,567.04	11,925,263.76	9,376,680.78	3,952,471,710.6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251,497,220.99	10,462,952,861.16	9,266,636.13	3,172,047.05	11,726,888,765.33
2. 年初账面价值	1,399,625,312.67	9,578,132,730.57	4,736,668.85	2,996,178.61	10,985,490,890.7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67,825,539.47
机器设备	14,185,912.55
合计	482,011,452.0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综合楼	50,753,093.98	正在办理
附属用房	19,245,041.57	正在办理
合计	69,998,135.55	—

1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79,566,020.87	2,416,912,376.11
工程物资		
合计	2,579,566,020.87	2,416,912,376.11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1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绥滨保新嘉泽恺阳100MW风电项目	478,695,324.85		478,695,324.85	345,757,569.47		345,757,569.47
鸡东县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100MW风电项目	441,660,650.80		441,660,650.80	255,311,803.73		255,311,803.73
桂林资源县枫树湾81.25MW风电项目	356,515,760.03		356,515,760.03	223,552,894.93		223,552,894.93
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301,048,268.32		301,048,268.32	19,284,173.48		19,284,173.48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66,644,339.57		166,644,339.57	14,143,543.77		14,143,543.77
敦化市4.24万千瓦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90,631,086.53		90,631,086.53	12,111,719.10		12,111,719.10
柳州市融水鸡冠岭风电项目	47,858,935.64		47,858,935.64	4,771,982.11		4,771,982.11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30万吨绿氢醇航油化工联产项目	20,871,568.27		20,871,568.27			
鸡东县嘉嵘200MW风电项目				886,831,877.64		886,831,877.64
其他工程项目	675,640,086.86		675,640,086.86	655,146,811.88		655,146,811.88
合计	2,579,566,020.87		2,579,566,020.87	2,416,912,376.11		2,416,912,376.11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9,284,173.48	281,764,094.84			301,048,268.32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4,143,543.77	152,500,795.80			166,644,339.57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 30 万吨绿氢醇航油 化工联产项目		20,871,568.27			20,871,568.27
敦化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MW 风电项目	648,722.46	5,532,975.60			6,181,698.06
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	886,831,877.64	72,159,756.99	958,991,634.63		
合计	920,908,317.35	532,829,191.50	958,991,634.63		494,745,874.22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134,000,000.00	26.55	36.90	2,526,555.26	2,526,555.26	3.80	自筹+融资租赁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228,000,000.00	13.57	18.49				自筹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 30 万吨绿氢醇航油 化工联产项目	3,556,603,800.00	0.59	—				自筹
敦化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MW 风电项目	1,674,508,700.00	0.37	—				自筹
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	1,231,083,003.06	77.90	100.00	39,308,367.04	18,379,096.47	3.25	自筹+融资租赁
合计	—	—	—	41,834,922.30	20,905,651.73	—	—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6,016,503.94	2,702,597,494.66	27,327,482.42	2,745,941,481.02
2. 本年增加金额	43,749,542.91	17,219,712.84	33,359,095.48	94,328,351.23
(1) 租入	43,749,542.91	17,219,712.84	33,359,095.48	94,328,351.23
3. 本年减少金额	2,813,647.80	885,414,940.82		888,228,588.62
(1) 经营租赁到期	2,813,647.80			2,813,647.80
(2) 转入固定资产		843,938,651.93		843,938,651.93
(3) 其他		41,476,288.89		41,476,288.89
4. 年末余额	56,952,399.05	1,834,402,266.68	60,686,577.90	1,952,041,243.6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104,887.65	353,940,536.10	7,007,856.41	362,053,280.16
2. 本年增加金额	7,544,286.60	114,936,807.60	2,617,800.86	125,098,895.06
(1) 计提	7,544,286.60	114,936,807.60	2,617,800.86	125,098,895.06
3. 本年减少金额	1,406,823.90	233,670,783.20		235,077,607.10
(1) 经营租赁到期	1,406,823.90			1,406,823.90
(2) 转入固定资产		233,670,783.20		233,670,783.20
4. 年末余额	7,242,350.35	235,206,560.50	9,625,657.27	252,074,568.1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9,710,048.70	1,599,195,706.18	51,060,920.63	1,699,966,675.51
2. 年初账面价值	14,911,616.29	2,348,656,958.56	20,319,626.01	2,383,888,200.86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新能源电力 并网收益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84,020,454.91	1,439,690,437.25	2,844,722.24		1,826,555,614.40
2. 本年增加金额	18,345,211.43		1,798,243.79	1,059,800.00	21,203,255.22
(1) 购置	18,345,211.43		1,798,243.79		20,143,455.22
(1) 企业合并增加				1,059,800.00	1,059,8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908,130.52				908,130.52
(1) 子公司出售转出	908,130.52				908,130.52
4. 年末余额	401,457,535.82	1,439,690,437.25	4,642,966.03	1,059,800.00	1,846,850,739.10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6,504,897.85	208,597,505.08	2,232,847.29		257,335,250.22
2. 本年增加金额	10,458,275.65	78,224,064.36	454,370.64	84,246.67	89,220,957.32
(1) 计提	10,458,275.65	78,224,064.36	454,370.64	84,246.67	89,220,957.32
3. 本年减少金额	39,955.42				39,955.42
(1) 子公司出售转出	39,955.42				39,955.42
4. 年末余额	56,923,218.08	286,821,569.44	2,687,217.93	84,246.67	346,516,252.1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44,534,317.74	1,152,868,867.81	1,955,748.10	975,553.33	1,500,334,486.98
2. 年初账面价值	337,515,557.06	1,231,092,932.17	611,874.95		1,569,220,364.18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98,327,763.49	正在办理
合计	98,327,763.49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	3,674,344.06		1,571,464.65		2,102,879.41
其他待摊费用	1,808.06		1,808.06		
合计	3,676,152.12		1,573,272.71		2,102,879.41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697,331.28	15,793,822.29	102,349,366.33	17,385,883.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00,674.47	645,101.17	4,484,306.60	672,645.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652,975,050.13	97,946,257.52	695,590,429.33	104,338,564.40
租赁交易	65,867,566.00	16,133,463.58	107,201,907.68	26,749,921.50
合计	815,840,621.88	130,518,644.56	909,626,009.94	149,147,015.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10,189,123.73	262,417,626.25	1,613,130,481.01	279,688,381.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6,958.00	17,543.70	97,093.93	14,564.09
租赁交易	51,108,202.10	12,747,939.35	92,688,021.60	23,122,739.14
合计	1,561,414,283.83	275,183,109.30	1,705,915,596.54	302,825,684.9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68,622,359.40	177,687,259.72
合计	268,622,359.40	177,687,259.7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5		5,787,000.03
2026	9,434,980.41	12,134,217.54
2027	14,430,967.88	23,558,693.59
2028	30,565,537.87	31,446,168.89
2029	91,804,917.83	104,761,179.67
2030	122,385,955.41	
合计	268,622,359.40	177,687,259.72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250,927,305.10		250,927,305.10
增值税进项税	539,968,843.09		539,968,843.09
合计	790,896,148.19		790,896,148.1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22,718,005.60		22,718,005.60
增值税进项税	368,158,552.11		368,158,552.11
合计	390,876,557.71		390,876,557.71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271,740.41	119,271,740.41	保证/质押	土地复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885,281,876.78	2,798,243,272.13	质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4,301,421,877.17	10,603,448,523.91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1,815,593,262.45	1,598,165,403.16	抵押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76,995,522.32	148,091,926.3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668,520,075.86	1,668,520,075.86	抵押	融资租赁
合计	20,967,084,354.99	16,935,740,941.86	—	—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项目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0,636,131.47	150,636,131.47	保证/质押	土地复垦保证金、偿债准备金、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3,255,593,041.19	3,162,344,825.19	质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1,686,002,230.45	9,170,403,611.77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2,612,647,127.03	2,326,686,226.7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9,404,086.50	129,901,794.66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711,442,668.79	1,711,442,668.79	抵押	融资租赁
合计	19,555,725,285.43	16,651,415,258.67	—	—

18.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615,764,607.30	1,363,253,827.77
运维款	50,980,341.14	41,678,630.14
服务费	7,811,126.58	14,004,254.67
其他	1,160,177.09	902,827.28
合计	675,716,252.11	1,419,839,539.86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1年以上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上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1,750,608.90	工程设备款尚未决算
合计	181,750,608.90	—

19. 预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租赁款项	3,059,633.00	
土地租赁款项	645,571.99	
合计	3,705,204.99	

20.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线路接入费	18,751,695.97	20,015,855.29
合计	18,751,695.97	20,015,855.29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能新源宁夏同心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751,695.97	正在履约过程中
合计	18,751,695.97	—

21.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40,295,740.75	102,066,006.79	98,326,867.35	44,034,880.19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151,705.67	8,630,220.19	8,775,771.03	6,154.83
合计	40,447,446.42	110,696,226.98	107,102,638.38	44,041,035.02

（2）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40,259,457.95	83,301,764.33	79,540,176.57	44,021,045.71
职工福利费		7,441,497.09	7,441,497.09	
社会保险费	8,492.50	5,092,732.30	5,097,164.40	4,060.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22.90	4,631,961.28	4,631,283.61	4,000.57
工伤保险费	5,169.60	460,771.02	465,880.79	59.83
住房公积金		5,953,071.00	5,946,368.00	6,70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27,790.30	276,942.07	301,661.29	3,071.08
合计	40,295,740.75	102,066,006.79	98,326,867.35	44,034,880.19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7,108.00	8,368,576.64	8,509,716.32	5,968.3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失业保险费	4,597.67	261,643.55	266,054.71	186.51
合计	151,705.67	8,630,220.19	8,775,771.03	6,154.83

22.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7,420,564.84	33,438,336.95
增值税	12,885,388.20	7,532,094.91
印花税	2,044,435.42	1,092,961.97
土地使用税	519,440.26	315,59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6,990.61	272,276.33
教育费附加	394,518.08	222,952.75
房产税	300,917.40	575,123.42
个人所得税	298,297.79	511,635.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6,833.22	148,635.17
水利建设基金	143,650.45	150,851.88
水资源税	141.40	231.00
合计	64,781,177.67	44,260,698.65

2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918,964.20	76,901,828.09
其他应付款	17,906,244.51	27,452,090.32
合计	83,825,208.71	104,353,918.41

23.1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5,918,964.20	76,901,828.09
合计	65,918,964.20	76,901,828.09

23.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项	13,279,656.55	9,663,051.13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垫代扣款	1,084,019.55	1,656,680.27
保证金、押金	5,000.00	10,000.00
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3,537,568.41	16,122,358.92
合计	17,906,244.51	27,452,090.32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1,536,960.00	510,292,896.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053,138.08	5,698,654.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6,820,351.36	391,329,441.9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502,876.72	64,527,465.97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债债券	282,285,032.8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2,046,317.52	1,844,342.33
合计	1,166,244,676.57	973,692,801.43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4,014,208.55	
合计	14,014,208.55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91,881,118.00	3,958,601,864.91
抵押借款	120,804,750.00	143,176,000.00
保证借款	184,479,482.38	42,274,413.68
合计	2,997,165,350.38	4,144,052,278.59

1) 子公司宁夏泽恺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项目土地及全部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兴庆支行贷款余额63,994.88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6,500.94万元）。

2) 子公司宁津瑞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瑞鸿”）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固定资产风力发电设备作为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23,1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1,900.00万元）。

3) 子公司鸡东县嘉益风能原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嘉益”)以鸡东嘉益和中车株洲所风电事业部《租赁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鸡东嘉益和中车株洲所风电事业部《租赁协议》作为权利质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鸡西市分行贷款余额 10,36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00.00 万元)。

4) 子公司柳州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嘉泽”)以位于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沙塘镇北片C-7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柳州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一期)不动产作为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光大银行柳州分行贷款余额 14,317.6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237.13 万元)。

5) 子公司沽源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沽源智慧”)以北京开弦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开弦”)持有沽源智慧 100%股权作为质押,以张家口奥运风光城多功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 150MW 风电场建设项目全部机器设备,所占工业用地提供抵押,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银行沽源支行贷款余额 77,0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700.00 万元)。

6) 子公司舟山维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维创”)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47.4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72.40 万元)。

7) 子公司来宾赤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赤鑫”)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327.68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4.62 万元)。

8) 子公司宿州市泽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泽宿”)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666.7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20.38 万元)。

9) 子公司宁夏泽瑞以“嘉泽同心 150MW/300MWh 储能电站”项目的收费权及项下全部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同心县王团镇黄草岭村,宁(2024)同心县不动产权第 X0004430 号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贷款余额 30,806.64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3,422.96 万元)。

10) 子公司宁津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国瑞”)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以固定资产风机设备作为抵押,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25,018.8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920.00 万元)。

11) 子公司商河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河国润”)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以固定资产风机设备作为抵押,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3,26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594.00 万元)。

12) 子公司淄博赫弦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赫弦光伏”)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59.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76.00 万元)。

13) 子公司鸡东县嘉元风能原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嘉元”)以鸡东嘉元和甘肃中车风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作为质押,项目土地进行抵押,本公司和宁夏泽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鸡西市分行贷款余额 11,681.69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00.00 万元)。

14) 子公司石家庄夕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夕日”)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69.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1.50 万元)。

15) 子公司滁州鑫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鑫霆”)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93.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2.00 万元)。

16) 子公司荆州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丰博泽”)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304.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0.60 万元)。

17) 子公司宜昌腾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腾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301.3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39.40 万元)。

18) 子公司京山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丰博泽”)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20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2.00 万元)。

19) 子公司宣城中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中嵘”)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252.4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8.40 万元)。

20) 子公司咸宁博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博丰”)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03.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1.00 万元)。

21) 子公司九江嘉邦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嘉邦”)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11.01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2.00 万元)。

22) 子公司达州辰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州辰润”)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301.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36.00 万元)。

23) 子公司重庆昱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昱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85.37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3.18 万元)。

24) 子公司河北乾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乾开”)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470.05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38.55 万元)。

25) 子公司京能新能源科技邢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邢台”)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67.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6.00 万元)。

26) 子公司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春盛”)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641.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2.50 万元)。

27) 子公司山东九川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九川”)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622.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11.50 万元)。

28) 子公司来宾丰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丰博”)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99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70.00 万元)。

29) 子公司武汉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丰博泽”)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2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82.00 万元)。

30) 子公司湖北宇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宇铭”)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807.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21.00 万元)。

31) 子公司襄阳星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星辰”)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35.00 万元)。

32) 子公司菏泽拓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拓亚”)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2,34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68.00 万元)。

33) 子公司瑞安市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徽瑞”)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85.00 万元)。

34) 子公司中嵘(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嵘合肥”)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127.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78.00 万元)。

35) 子公司柳州隆特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隆特嘉”)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42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5.00 万元)。

36) 子公司湖北省中徽辉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中徽辉灿”)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52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80.00 万元)。

37) 子公司临沂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泽恺”)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99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99.20 万元)。

38) 子公司重庆巴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巴晔”)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691.48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74.00 万元)。

39) 子公司广西菲士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菲士德”)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944.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4.00 万元)。

40) 子公司安徽泰元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泰元捷”)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439.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1.50 万元)。

41) 子公司扬州飞艳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飞艳捷”)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418.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5.50 万元)。

42) 子公司张家港风之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风之翼”)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6.44 万元)。

43) 子公司重庆泓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泓朗”)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58.65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6.00 万元)。

44) 子公司滁州运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运荣”)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1,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00.00 万元)。

27.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75,095,776.98
合计		275,095,776.98

（2）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0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2号），本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00.00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每年付息，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8月24日至2026年8月23日。转股期自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3.57元/股，2021年6月1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46元/股，2022年6月7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36元/股，2023年5月26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28元/股，2024年5月3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17元/股，2024年10月14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16元/股，2025年5月29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06元/股，2025年10月9日调整转股价格为2.97元/股，2025年12月1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2.91元/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转换债券余额282,285,032.89元，将于2026年到期。

28.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1,876,438,173.79	2,550,543,704.44
合计	1,876,438,173.79	2,550,543,704.44

1) 子公司桂林资源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桂林市资源县枫树湾风电场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22,389.93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 子公司苏尼特左旗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苏尼特左旗11MW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5,005.00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占用范围内的全部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3) 子公司鸡东县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博骏”)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鸡东博骏 100MW 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27,743.49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11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 子公司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博晨”)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76,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 子公司绥滨保新嘉泽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绥滨保新恺阳”)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绥滨保新嘉泽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为 28,927.07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11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 子公司柳州嘉泽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集中式共享储能项目主要设备资产及储能电站部分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12,3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 子公司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融水泽华”)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柳州市融水鸡冠岭风电项目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部分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39,029.43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 子公司鸡东县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嘉嵘”)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58,596.00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11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9) 子公司敦化泽恺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敦化市 4.24 万千瓦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15,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0) 子公司平原瑞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瑞风”)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部分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13,697.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1) 子公司平原天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天瑞”）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平原（二期）天瑞 50MW 风电项目部分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7,234.4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2) 子公司汤阴伏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阴伏绿”）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伏绿安阳汤阴分散式 32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17,35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8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13) 子公司商河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河国瑞”）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54,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8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14) 子公司景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29,45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5) 子公司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二期 150MW 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100,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637,600,408.52	5,536,380,437.59
合计	7,637,600,408.52	5,536,380,437.59

1) 本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风电设备，租赁成本 48,250.00 万元；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升压站基础、箱变基础、集电线路基础、风机基础、10kv 备用电源等不动产，租赁成本 17,750.00 万元，上述融资租赁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项下的全部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2025年3月7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 本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家梁100MW风电项目全部风电设备及不动产,租赁成本66,000.00万元;上述融资租赁以电站全部资产、项目项下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

3) 子公司宁夏国博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泽第一风电场150MW风电项目及嘉泽第二风电场150MW风电项目、北关330kV升压站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110,000.00万元,以本项目下电站部分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 子公司宁夏国博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泽第一风电场150MW风电项目、嘉泽第二风电场150MW风电项目及北关330kV升压站项目下的不动产,租赁成本为38,000.00万元,以本项目下电站部分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 子公司桂林资源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桂林市资源县枫树湾风电场项目项下全部不动产,租赁成本13,323.11万元,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 子公司桂林资源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桂林资源县枫树湾风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36,000.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 子公司苏尼特左旗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尼特左旗11MW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不动产,租赁成本2,000.00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 子公司宁夏泽诚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泽第三风电场及嘉泽第四风电场项下的资产设备,租赁成本180,000.00万元,以电站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9) 子公司鸡东博骏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100MW风电项目风机基础、附属工程及接地工程、集电线路工程等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16,270.14万元,以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11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10) 子公司鸡东博骏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100MW风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44,00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1) 子公司商水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水泽恺”)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合作协议》,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受让方取得商水泽恺 2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并继续租赁给商水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租赁成本 18,9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2) 子公司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熙和”)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合作协议》,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受让方取得兰考熙和 50MW 风力电站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并继续租赁给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租赁成本 38,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3) 子公司天津陆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陆风”)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宁河镇 17.5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项下的部分设备资产,租赁成本 12,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4) 子公司民权县恒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权恒风”)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合作协议》,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受让方取得民权城北 50MW 风力电站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并继续租赁给民权县恒风能源有限公司,租赁成本 32,4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5) 子公司宁夏博疆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新农村 20MW 风光互补项目和同心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74,00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电站部分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等设定抵押,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6) 子公司绥滨保新恺阳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绥滨保新恺阳 100MW 风电项目风机基础及接地、变电站建筑及配套设施基础等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20,000.00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1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17) 子公司绥滨保新恺阳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绥滨保新嘉泽恺阳 100MW 风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50,00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8) 子公司临沂建光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临沂建光 5.9MW 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租赁成本 1,7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19) 子公司鸡东嘉嵘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风机基础及接地、集电线路工程、升压站建筑等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40,000.00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1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0) 子公司鸡东嘉嵘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下的动产,租赁成本为 100,00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1) 子公司乌拉特中旗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乌拉特中旗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33,200.00 万元,以电站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1 月 27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2) 子公司乌拉特中旗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乌拉特中旗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下的动产,租赁成本为 31,100.00 万元,以股权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3) 子公司广东兴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兴长”)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广东惠州市鸿景威科技有限公司 0.882MW 屋顶光伏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48.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4) 子公司鹤山市鼎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山鼎声”)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广明源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6MW_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71.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5) 子公司嘉嵘新能源(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嵘(广东)”)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广东省江门市嘉嵘新能源 2.25 兆瓦分布式光伏项目、嘉嵘-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4MW_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嘉嵘-江门市锦辉纸品有限公司 1.15MW_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嘉嵘-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3.3MW_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4 个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3,125.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1 月 3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6) 子公司京开能源(菏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开能源(菏泽)”)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京开能源(菏泽)1.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京开能源(菏泽)2.21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京开能源(菏泽)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5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7) 子公司豫能能源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能能源河北”)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豫能能源河北1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3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8) 子公司安徽恒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恒佳”)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协众家电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576.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29) 子公司安徽欣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欣巨”)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正博实业2.5MW 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7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30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0) 子公司安徽鑫啸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鑫啸新能源有限公司开林新材料50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徽天铝椰棕1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41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1) 子公司安徽讯硕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讯硕”)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安迈达0.8MW 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227.2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2) 子公司安徽环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环智”)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欧太新材料3MW 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9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3) 子公司武汉传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传盛”)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武汉世纪之鹰、武汉玉如意、武汉来福如意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600.00万元,以电

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13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4) 子公司京山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春盛”)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达权建材999.53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28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3月27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5) 子公司京山春盛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达权建材999.53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京山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京山经济开发区回归创业园(鑫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1036.8k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51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36) 子公司海南海坤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坤”)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海口高培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海南东鑫橡胶有限公司1300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600.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37) 子公司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春盛”)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昌田铸业、湖北荆州荆龙航天、湖北荆州天力汽车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267.73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30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8) 子公司山东九川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九川”)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晨光胶带3.4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0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39) 子公司河北乾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乾开”)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河北万方线缆集团有限公司3.3MW自发自用屋顶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95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0) 子公司优润(衡水)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润(衡水)”)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深州市红翔银亮有限公司2.2MW光伏屋顶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612.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1) 子公司来宾丰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丰博”)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广西福斯派 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7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15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2) 子公司潜江博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博峰”)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潜江羽点玻璃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52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 月 6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3) 子公司潜江博峰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江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湖北潜江羽点玻璃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99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4) 子公司襄阳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丰博泽”)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襄阳九阳防水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58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3 月 27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5) 子公司襄阳丰博泽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襄阳九阳防水 2MW 自发自用项目、湖北襄阳宜城海宜生物科技 1MW 自发自用项目、襄阳丰博泽老河口宏福纸业有限公司 1MW 自发自用项目、襄阳冠通机械有限公司 0.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襄阳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老河口市宏福纸业有限公司二期 0.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3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6) 子公司武汉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丰博泽”)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武汉华新达食品 6MW 自发自用项目、湖北武汉帕克橡胶 0.8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04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29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7) 子公司湖北宇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宇铭”)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立宇铭黄梅县濯港镇 5000kW、5500kW 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193.68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20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48) 子公司常山县欢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欢瑞”)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常山县欢瑞浙江常盛建材有限公司

司0.4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常山向前新材料有限公司1.2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38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9) 子公司湖北嘉立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嘉立”)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立黄梅县濯港镇2000kW、4000kW屋顶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281.18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0) 子公司襄阳星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星辰”)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东润汽车有限公司5.98MW全额上网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387.36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51) 子公司湖北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凯聚”)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省凯聚新能源江陵县昊阳纺织0.6MW屋顶分布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5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2) 子公司菏泽拓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拓亚”)与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省三利轮胎制造有限公司3.1MW自发自用项目、山东省三利轮胎制造有限公司5.9MW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3,0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1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53) 子公司烟台海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海风”)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富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MW、3MW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48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13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54) 子公司瑞安市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徽瑞”)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瑞安市东威塑胶有限公司3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629.95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30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55) 子公司广德泽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泽广”)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弗仕通实业有限公司3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58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6) 子公司中合嵘科(泗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嵘科(泗洪)”)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宿迁华顺食品1.4157MW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435.33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7) 子公司中合嵘科(泗洪)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中合嵘科(泗洪)江苏本固金属0.4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02.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58) 子公司中嵘(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嵘(合肥)”)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肥东县安徽腾辉物业屋顶一期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44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30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59) 子公司南阳市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泽诚”)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桐柏恒力车辆配件有限公司0.6MW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10.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60) 子公司临沂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泽恺”)与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厂区护坡5.9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35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8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1) 子公司湖北省中徽辉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中徽辉灿”)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三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1.5MW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中徽辉灿希禾大冶市大箕铺镇1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67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22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2) 子公司滁州运荣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帝扬科技5.99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1,1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0月9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3) 子公司五河尧天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河尧天”)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五河县华运毛纺有限公司4202kW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595.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64) 子公司柳州隆特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隆特嘉”)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嘉泽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 2.2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54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30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5) 子公司江陵伊凡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陵伊凡”)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伊凡新能源黄石柏柯商贸有限公司 2 号厂房房顶建设 0.64MW 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15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66) 子公司孝感市春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春泽”)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永祥粮食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安陆市府河大道 53 号 5.2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湖北永祥粮食股份有限公司安陆市席棚村发展二路以东 4.61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湖北永祥粮食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安陆市席棚村发展二路以东 800k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4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9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7) 子公司郢城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郢城顺博”)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恒基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屋顶厂房 5.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1,895.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2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8) 子公司重庆巴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巴晔”)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重庆吉力芸峰电机有限公司 0.99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247.74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30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69) 子公司重庆巴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巴晔”)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重庆钧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395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555.82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30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70) 子公司重庆禾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禾晔”)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重庆通达模具有限公司两江新区 798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重庆大同机械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重庆建兴智能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527.00 万元,

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4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71) 子公司湖北季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季润”)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新风路5号园区0.8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198.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2) 子公司淮安市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泽恺”)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江苏洪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1.21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342.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3) 子公司盐城市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泽恺”)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科美瑞880k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2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4) 子公司京山市楚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楚星”)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楚星新能源京山市经济开发区新阳大道永兴段1.2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楚星新能源京山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汽车零部件产业园1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楚星新能源京山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汽车零部件产业园0.5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605.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11月3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75) 子公司宁波首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首航”)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宁波宁意科技有限公司0.63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135.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6) 子公司安徽泰元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泰元捷”)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泰元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浦嘉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4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718.00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年9月25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77) 子公司宁津国瑞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宁津保店国瑞50MW风电项目下的部分动产,租赁成本10,000.00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8) 子公司平原瑞风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设备资产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22,303.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79) 子公司平原天瑞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平原天瑞能源 50MW 平原风电场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28,765.6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0) 子公司商河国润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商河国润 100MW 风电项目部分生产设备,租赁成本 30,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1) 子公司竹润洁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润洁源”)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奥运风光城”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 30MW 光伏发电项目和 10MW 储能项目光伏组件、逆变器、储能设备及其附属设施等全部电站资产,租赁成本 9,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2) 子公司汤阴伏绿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伏绿安阳汤阴分散式 32MW 风电项目风力部分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7,054.25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8 月 25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83) 子公司汤阴伏绿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汤阴伏绿 32MW 分散式风电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为 22,200.00 万元,以本项目下的全部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4) 子公司苏尼特左旗衡佳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尼特左旗衡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5,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5) 子公司平原国瑞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平原(一期)国瑞 50MW 风电项目项下全部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38,357.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6) 子公司宁津瑞鸿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宁津大柳瑞鸿 50MW 风电场项目部分生产设备,租赁成本为 10,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7) 子公司商河国瑞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商河国瑞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为 78,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88) 子公司商河国瑞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商河国瑞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33,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5 年 10 月 28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89) 子公司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项下的不动产，租赁成本 14,23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30.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434,352,182.00	478,087,649.00			306,915.00	478,394,564.00	2,912,746,746.00

31.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87.69	51,201,773.12			0.93	165,520.11	286.76	51,036,253.01
合计	287.69	51,201,773.12			0.93	165,520.11	286.76	51,036,253.01

32.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05,186,574.14	714,327,928.47		2,119,514,502.61
其他资本公积	138,688,260.00	900,833.90		139,589,093.90
合计	1,543,874,834.14	715,228,762.37		2,259,103,596.51

注 1：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系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年转股增加资本公积 551,510.22 元；本年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78,087,649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1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的净额为人民币 1,191,864,067.25 元，其中增加股本 478,087,64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713,776,418.25 元。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2: 本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联营企业海南开弦绿色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权益变动。

33.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79,816.62	36,299,715.38	34,194,997.26	8,084,534.74
合计	5,979,816.62	36,299,715.38	34,194,997.26	8,084,534.74

34.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5,942,721.19	7,430,989.61		253,373,710.80
合计	245,942,721.19	7,430,989.61		253,373,710.80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14,933,624.68	2,277,931,840.8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4,933,624.68	2,277,931,840.8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4,231,358.07	630,123,882.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30,989.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3,798,913.16	293,122,099.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106,878,380.46	
本年年末余额	2,441,056,699.52	2,614,933,624.68

注 1: 本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系宁夏宁柏能源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退伙所致。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7,731,946.84	1,042,608,779.26	2,408,620,447.93	919,522,627.75
其他业务	11,735,183.82	22,577,828.39	13,294,282.94	15,846,722.00
合计	2,499,467,130.66	1,065,186,607.65	2,421,914,730.87	935,369,349.75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2,331,160,291.49	954,480,404.41	2,280,992,119.60	850,684,955.04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66,262,725.33	45,009,409.23	61,722,915.61	41,122,043.61
屋顶分布式光伏	90,303,152.18	43,118,965.62	65,895,484.60	27,715,629.10
新能源产业基金	5,777.84		9,928.12	
合计	2,487,731,946.84	1,042,608,779.26	2,408,620,447.93	919,522,627.75

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6,146,895.86	4,822,317.56
土地使用税	5,053,007.47	2,797,986.90
教育费附加	4,589,013.61	4,507,836.46
印花税	3,639,169.36	2,744,030.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81,835.91	3,054,722.54
房产税	2,815,446.19	2,582,733.89
水利建设基金	801,401.07	856,726.82
车船使用税	59,324.50	57,515.90
其他	488.60	1,282.93
合计	26,186,582.57	21,425,153.11

3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559,285.27	104,799,418.77
咨询服务费	25,590,435.99	1,886,792.45
办公、差旅费	11,859,981.49	14,230,911.35
折旧及摊销	11,291,272.71	9,087,792.38
业务招待费	8,117,340.00	7,439,251.46
房租、物业管理费	5,397,122.68	6,166,989.51
中介机构费用	4,281,274.05	7,934,845.17
车辆使用费	1,770,193.86	1,828,999.5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基金管理费		43,760,273.58
限制性股票激励		980,465.39
其他	1,757,121.40	1,432,175.20
合计	178,624,027.45	199,547,914.78

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2,494,920.55	205,442,806.78
减: 利息收入	1,122,205.38	1,866,001.76
加: 汇兑损失		-38.87
手续费	410,701.97	439,697.92
未确认融资费用	319,439,125.91	304,323,915.25
合计	461,222,543.05	508,340,379.32

40.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60,149,639.84	72,424,881.27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86,519.26	445,936.39
稳岗补贴	123,587.44	38,265.46
减免税费	903.36	203.41
合计	60,460,649.90	72,909,286.53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64.07	20,609.03
合计	19,864.07	20,609.03

4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72,307.22	-6,942,166.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902,637.78	66,242.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0,230.13	1,303,004.44
其他	-1,213,000.00	
合计	16,582,175.13	-5,572,919.49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67,387.45	-42,852,984.8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48,531.25	-1,808,482.85
合计	9,615,918.70	-44,661,467.71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0,500.47	711,651.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0,500.4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711,651.98
合计	80,500.47	711,651.98

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883,060.69	622,152.00	883,060.6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78,000.00	759,600.00	178,000.00
其他利得	45,323.56	1,046.14	45,323.56
无法支出款项	5,134.12	236,035.41	5,134.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00.00	1,327,291.25	4,8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90,043.70	
合计	1,116,318.37	3,136,168.50	1,116,318.37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9,913,674.22	13,460,104.24	9,913,674.2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83,320.77	3,060,033.10	2,183,320.77
公益性捐赠支出	285,000.00	140,000.00	285,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00,000.00	1,111,747.22	100,000.00
其他支出	298,760.80		298,760.80
合计	12,780,755.79	17,771,884.56	12,780,755.79

47.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37,777,449.95	147,757,752.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19,622.60	-12,841,477.96
合计	128,757,827.35	134,916,274.7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843,342,040.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501,306.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700,860.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15,130.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73,574.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437.7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354,074.72
减半征收的影响	-76,132,916.21
免征期的影响	-7,506,616.08
所得税费用	128,757,827.35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1,405,201.50	4,744,558.65
银行利息	1,122,205.38	993,673.41
收到的各种赔款、罚款	894,060.69	622,152.00
代垫款项	845,919.36	572,034.89
政府补助	497,801.54	1,275,437.94
其他	125,671.03	121,342.34
合计	4,890,859.50	8,329,199.23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间费用	44,886,372.27	91,147,594.85
电价竞价履约保证金	30,001,874.99	
营业外支出	21,228,838.83	903,018.79
保证金押金	1,540,027.19	1,126,332.04
备用金	517,269.68	660,295.27
代垫款项	484,165.38	83,418.66
对外捐赠支付的现金	285,000.00	140,000.00
其他		2,621.79
合计	98,943,548.34	94,063,281.4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土地复垦保证金及耕地占用税	2,256,908.00	1,966,850.64
其他		704,450.71
合计	2,256,908.00	2,671,301.3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临时耕地占用税	5,726,374.92	28,882,606.04
支付复垦保证金	5,712,245.78	40,878,431.23
其他	2,732,575.00	
合计	14,171,195.70	69,761,037.2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4,087,846,090.16	1,790,972,690.57
释放受限资金	65,000,000.00	1,130,374.32
往来款	6,604,815.01	
合计	4,159,450,905.17	1,792,103,064.89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2,434,983,270.26	2,387,750,501.49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82,549,804.07	475,133,523.14
发行费用	8,354,087.65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	
往来款	2,208,725.00	1,306,000.00
其他	147,993.16	1,242,812.81
合计	3,629,493,880.14	2,865,432,837.44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2,615,071,170.41	243,905,812.83	739,579,217.81	1,182,549,804.07	499,065,346.47	1,916,941,050.51
长期应付款	5,927,709,879.50	3,843,940,277.33	1,415,274,268.93	2,434,983,270.26	587,520,395.62	8,164,420,759.88
长期借款	4,660,043,829.81	173,101,268.70	129,233,173.89	1,650,622,823.94		3,311,755,448.46
应付债券	276,940,119.31		13,498,859.10	5,177,628.00	930,000.00	284,331,350.41
其他应付款	76,901,828.09		781,018,582.45	792,001,446.34		65,918,964.20
合计	13,556,666,827.12	4,260,947,358.86	3,078,604,102.18	6,065,334,972.61	1,087,515,742.09	13,743,367,573.46

注：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均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其他应付款中与筹资活动相关的报表科目为应付股利。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14,584,213.44	631,087,103.4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615,918.70	44,661,467.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4,866,851.46	605,280,329.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3,283,495.86	77,732,998.35
无形资产摊销	87,240,531.68	86,957,598.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3,272.71	613,07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80,500.47	-711,651.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183,320.77	2,869,989.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19,864.07	-20,609.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61,934,046.46	508,969,098.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6,582,175.13	5,572,91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628,370.54	12,791,95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7,642,575.69	-25,044,43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24.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70,922,727.60	-294,880,657.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46,333,964.15	122,954,351.21
其他	2,273,274.40	7,130,01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879,510.44	1,785,963,550.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84,331,350.4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16,229,419.64	492,795,973.0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71,840,002.65	391,096,420.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4,865,579.85	-119,256,417.88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72,500.00
其中：北京嘉泽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祥瑞天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82,500.00
北京嘉泽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千源盛浩企划有限公司）	365,000.00
北京新云元丰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72,500.00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2,750,000.00
其中：乌拉特中旗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42,75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49,719.08
其中：乌拉特中旗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7,249,719.0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5,500,280.9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705,582.50	271,840,002.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19,271,740.41	150,636,131.47	见受限货币资金明细
合计	119,271,740.41	150,636,131.47	—

50.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2,191,569.00	106,917,864.76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3,322,055.63	4,095,134.0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617,533,074.33	2,862,884,024.63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出租	7,181,473.76	
设备出租	19,823.01	
合计	7,201,296.77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北京新云元丰科技有限公司	2025-10-16	325,000.00	100.00	受让	2025-10-16
北京嘉泽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祥瑞天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5-01-03	365,000.00	100.00	受让	2025-01-03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北京嘉泽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千源盛浩企划有限公司）	2025-01-15	365,000.00	100.00	受让	2025-01-15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财务信息		
		收入	净利润	现金流量
北京新云元丰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		-55,303.54	66,610.92
北京嘉泽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祥瑞天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制		-845,798.50	51,172.38
北京嘉泽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千源盛浩企划有限公司）	控制		-71,760.56	2,037.03

子公司北京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嘉泽”）与北京思创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协议》，公司以325,000.00元受让北京新云元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云元丰”）100%股权份额。2025年10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至此本公司合计持有北京新云元丰100%的股权份额并取得北京新云元丰控制权。

子公司北京嘉泽与华夏汇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汇科”）签署《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协议》，公司以365,000.00元受让北京祥瑞天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祥瑞天甲”）100%股权份额。2025年1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至此，本公司合计持有北京祥瑞天甲100%的股权份额并取得北京祥瑞天甲控制权。2025年3月7日北京祥瑞天甲更名为北京嘉泽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泽博祥”）。

子公司北京嘉泽与华夏汇科签署《股权转让及债权债务协议》，公司以365,000.00元受让北京千源盛浩企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源盛浩”）100%股权份额。2025年1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至此，本公司合计持有北京千源盛浩100%的股权份额并取得北京千源盛浩控制权。2025年3月7日北京千源盛浩更名为北京嘉泽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泽博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北京新云元丰	嘉泽博祥	嘉泽博晨
现金	325,000.00	365,000.00	36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25,000.00	365,000.00	36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6,000.00	366,900.00	366,9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00.00	-1,900.00	-1,900.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北京新云元丰		嘉泽博祥		嘉泽博晨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无形资产	326,000.00	0.00	366,900.00	0.00	366,900.00	0.00
负债：						
净资产：	326,000.00	0.00	366,900.00	0.00	366,900.00	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处置子公司

(1) 本年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乌拉特中旗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48,295,873.58	100.00	出售	2025.12.26	控制权转移	7,902,637.78					不适用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因新设增加了 28 家控股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公司将 215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国博	116,990.00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博疆	22,000.00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泽诚	1,000.00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宁夏宁柏能源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提前退伙。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退伙后，本公司持有子公司宁柏能源的 100% 股权。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79,742.46	4,096,722.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3,019.94	40,554.5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019.94	40,554.58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1,257,442.78	231,625,340.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989,287.28	-6,982,721.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989,287.28	-6,982,721.24

八、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的年末余额 6,721,360.59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78,000.00	759,600.00
其他收益	60,460,649.90	72,909,286.53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主要客户是各地国网电力公司，信用记录良好。电费款包括标杆电费收入款、补贴电费收入款，其中标杆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一般为1个月，补贴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须视政府财政资金的安排而定。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995,953.40	7,995,953.4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95,953.40	7,995,953.40
（1）权益工具投资			7,995,953.40	7,995,953.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95,953.40	7,995,953.4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的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以享有的权益份额计量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博荣益弘	上海市	投资管理	480,000,000.00	16.41	16.4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陈波。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3.（1）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嘉多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嘉泽融鑫技术有限公司	
宁夏德泽农业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嘉普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夏德泽红寺堡农业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嘉荣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上海嘉山金云科技有限公司	
嘉金铠云（上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I Limited	子公司股东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营及联营企业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聊城润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陈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赵继伟	董事、总经理
杨宁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26年2月5日离任)
巨新团	董事、副总经理
吴春芳	董事(2026年2月5日选举)
郑小晨	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2月5日离任)
周洁圣	董事(2026年2月5日离任)
米文莉	独立董事
张文亮	独立董事
柳向阳	独立董事
杨耀廷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2月5日选举/聘任)
王潇逸	董事会秘书 (2026年2月5日聘任)

2. 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宁夏国博	1,045,000,000.00	2025.05.20	2038.05.18	否
	宁夏国博	40,907,000.00	2025.05.20	2038.05.18	否
本公司	桂林资源	230,000,000.00	2025.11.19	2043.11.18	否
本公司	苏尼特左旗	46,713,333.33	2022.12.23	2042.12.23	否
本公司	苏尼特左旗	19,288,135.58	2023.08.11	2042.12.23	否
本公司	宁夏泽诚	1,373,750,000.02	2024.04.26	2039.04.26	否
本公司	鸡东博骏	372,348,623.85	2025.11.11	2046.12.18	否
本公司	鸡东博晨	348,000,000.00	2025.09.17	2044.09.17	否
本公司	商水泽恺	139,135,343.16	2024.06.27	2041.12.25	否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兰考熙和	238,222,222.22	2024.06.27	2040.12.25	否
本公司	宁夏泽恺	639,948,828.00	2021.12.28	2039.12.31	否
本公司	天津陆风	112,233,440.50	2023.12.11	2040.12.11	否
本公司	民权恒风	292,436,255.23	2024.06.27	2042.06.25	否
本公司	宁夏泽瑞	308,066,400.00	2024.07.17	2037.07.11	否
本公司	宁夏博疆	607,999,999.99	2025.03.10	2043.03.10	否
本公司	宁夏博疆	95,000,000.02	2025.03.14	2043.03.14	否
本公司	绥滨保新恺阳	421,697,248.00	2025.11.11	2046.12.18	否
本公司	临沂建光	12,850,203.28	2023.09.04	2034.09.19	否
本公司	柳州嘉泽	24,497,000.00	2025.09.28	2038.09.28	否
本公司	柳州嘉泽	143,176,000.00	2023.03.30	2036.03.29	否
本公司	柳州泽华	97,318,812.83	2025.11.17	2043.12.29	否
本公司	鸡东嘉益	103,620,000.00	2022.12.28	2040.12.11	否
本公司、宁夏泽诚	鸡东嘉元	116,816,900.00	2024.06.21	2042.05.10	否
本公司	鸡东嘉嵘	753,260,000.00	2025.11.11	2046.12.18	否
本公司	乌拉特中旗	311,000,000.00	2025.11.27	2043.12.11	否
本公司	敦化泽恺	107,039,160.00	2025.04.29	2043.11.17	否
本公司	广东兴长	2,281,605.12	2024.12.10	2037.12.15	否
本公司	鹤山鼎声	1,573,203.53	2024.12.10	2037.12.15	否
本公司	京能新能源邢台	5,670,000.00	2025.10.29	2037.06.21	否
本公司	滁州鑫霆	1,930,000.00	2024.05.16	2037.05.09	否
本公司	淄博赫弦光伏	5,590,000.00	2024.02.19	2035.12.21	否
本公司	京山春盛	4,995,342.39	2025.05.12	2038.05.12	否
本公司	海南海坤能	5,751,969.19	2025.04.23	2038.04.15	否
本公司	荆州春盛	2,000,000.00	2025.10.15	2035.09.28	否
本公司	荆州春盛	2,340,000.00	2025.10.15	2035.09.28	否
本公司	荆州春盛	2,075,000.00	2025.10.15	2035.09.28	否
本公司	山东九川	6,225,000.00	2025.09.25	2034.09.21	否
本公司	河北乾开	4,700,500.00	2025.9.25	2035.09.18	否
本公司	石家庄夕日	1,695,000.00	2024.03.15	2037.03.10	否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优润（衡水）	5,353,438.53	2024.02.01	2037.02.01	否
本公司	来宾丰博	9,900,000.00	2025.11.27	2034.11.24	否
本公司	潜江博峰	9,490,170.85	2025.01.17	2038.01.17	否
本公司	襄阳丰博泽	12,733,225.71	2025.05.12	2038.05.12	否
本公司	武汉丰博泽	12,000,000.00	2025.12.18	2035.11.28	否
本公司	荆州丰博泽	3,045,000.00	2024.03.28	2036.03.21	否
本公司	湖北宇铭	8,640,000.00	2025.11.04	2037.10.29	否
本公司	湖北宇铭	9,430,000.00	2025.11.04	2037.10.29	否
本公司	常山欢瑞	3,562,949.92	2024.12.16	2037.12.16	否
本公司	湖北嘉立	10,929,336.77	2023.11.08	2036.11.08	否
本公司	咸宁博丰	1,035,000.00	2024.10.08	2037.09.24	否
本公司	京山丰博泽	2,050,000.00	2024.07.05	2037.07.03	否
本公司	襄阳星辰	10,000,000.00	2025.12.25	2035.12.21	否
本公司	湖北凯聚	1,406,427.58	2024.12.16	2037.12.16	否
本公司	菏泽拓亚	8,100,000.00	2025.10.29	2037.09.21	否
本公司	菏泽拓亚	15,300,000.00	2025.10.29	2037.09.21	否
本公司	舟山维创	5,474,000.00	2023.12.29	2035.12.28	否
本公司	瑞安徽瑞	5,000,000.00	2025.12.25	2034.12.21	否
本公司	来宾赤鑫	3,276,800.00	2023.12.27	2035.12.25	否
本公司	宿州泽宿	6,667,200.00	2023.12.21	2035.12.19	否
本公司	广德泽广	5,438,186.72	2024.12.16	2037.12.16	否
本公司	中合嵘科（泗洪）	3,715,473.48	2023.10.30	2036.10.30	否
本公司	中合嵘科（泗洪）	956,135.52	2024.10.09	2037.10.09	否
本公司	宣城中嵘	2,524,000.00	2024.03.21	2037.03.17	否
本公司	中嵘（合肥）	9,300,000.00	2025.09.30	2035.09.21	否
本公司	中嵘（合肥）	1,970,000.00	2025.09.30	2036.09.21	否
本公司	南阳泽诚	1,012,002.26	2024.12.10	2037.12.15	否
本公司	宜昌腾星	3,013,600.00	2024.04.18	2037.04.14	否
本公司	临沂泽恺	9,920,000.00	2025.09.25	2038.09.21	否
本公司	湖北中徽辉灿	3,000,000.00	2025.10.20	2035.09.21	否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湖北中徽辉灿	2,200,000.00	2025.10.20	2035.09.21	否
本公司	滁州运荣	10,000,000.00	2025.09.25	2038.09.21	否
本公司	广西菲士德	9,440,000.00	2025.11.03	2038.10.26	否
本公司	五河尧天	5,704,036.13	2025.04.27	2038.04.15	否
本公司	柳州隆特嘉	4,200,000.00	2025.11.27	2036.11.24	否
本公司	江陵伊凡	1,406,427.58	2024.12.16	2037.12.16	否
本公司	重庆昱瑾	1,853,700.00	2024.12.25	2036.12.21	否
本公司	重庆巴晔	2,124,400.00	2025.12.18	2034.06.21	否
本公司	重庆巴晔	4,790,400.00	2025.12.18	2034.06.21	否
本公司	九江嘉邦	1,110,113.68	2024.10.15	2037.10.14	否
本公司	湖北季润	1,821,604.08	2024.12.10	2037.12.15	否
本公司	淮安泽恺	3,209,886.19	2025.02.19	2038.02.15	否
本公司	盐城泽恺	1,875,236.84	2024.12.16	2037.12.16	否
本公司	达州辰润	3,010,000.00	2024.12.25	2037.12.21	否
本公司	宁波首航	1,322,295.41	2025.04.10	2038.04.10	否
本公司	安徽泰元捷	4,395,000.00	2025.09.23	2037.09.18	否
本公司	扬州飞艳捷	4,185,000.00	2025.11.05	2038.11.03	否
本公司	张家港风之翼	1,500,000.00	2025.11.07	2038.11.02	否
本公司	重庆泓朗	701,687.90	2025.04.25	2038.04.23	否
本公司	重庆泓朗	884,780.80	2025.04.25	2038.04.23	否
本公司	宁津国瑞	71,356,192.68	2024.12.11	2042.12.15	否
本公司	宁津国瑞	250,188,000.00	2024.06.29	2042.06.27	否
本公司	平原瑞风	198,026,766.94	2023.12.11	2040.12.11	否
本公司	平原瑞风	121,614,698.78	2023.12.11	2040.12.11	否
本公司	平原天瑞	255,407,737.39	2023.12.11	2040.12.11	否
本公司	平原天瑞	64,233,728.36	2023.12.11	2040.12.11	否
本公司	商河国润	185,136,138.60	2024.04.16	2042.04.15	否
本公司	商河国润	532,620,000.00	2024.03.30	2039.03.25	否
本公司	沽源智慧	770,500,000.00	2023.01.10	2040.01.10	否
本公司	竹润光伏	84,067,995.79	2024.07.15	2041.07.15	否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汤阴伏绿	47,777,777.78	2025.08.25	2039.08.24	否
本公司	苏尼特左旗衡佳	47,476,663.14	2024.11.18	2042.11.18	否
本公司	平原国瑞	328,774,285.68	2023.12.21	2040.12.21	否
本公司	宁津瑞鸿	95,141,590.26	2024.12.12	2042.12.15	否
本公司	宁津瑞鸿	231,500,000.00	2024.07.31	2041.07.29	否
本公司	商河国瑞	50,000,000.00	2025.11.26	2040.11.25	否
本公司	景县中电	124,344,200.00	2023.01.17	2038.06.25	否
本公司	景县中电	225,557,779.87	2018.05.25	2038.06.25	否
本公司	景县中电	600,000,000.00	2023.11.10	2044.11.08	否
本公司	景县中电	400,000,000.00	2023.11.10	2044.11.08	否
本公司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1,430.00	2022.12.12	2040.12.12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806.88	1,078.58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5,164,200.00	36,866.01	5,164,200.00	21,218.5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185,085.16
应付股利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00,000.00	15,800,000.00
应付股利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10,335,912.37
应付股利	陈波		3,388,154.56
应付股利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12,526,288.2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8,254,934.92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16%,且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2025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33,017,554.18元,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62%。

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为方便测算,假设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912,746,746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约0.2元(含税),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年无需要更正的前期差错。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板块、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1)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业务，主要是指风电、集中式光伏发电、源网荷储智能微电网零碳园区、储能电站、抽水蓄能等多种类型电站的发电业务和出售业务；

2)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业务，主要指新能源电站后市场服务，包括电站的生产运维、电力交易、售电、绿电交易、碳资产交易、综合能源管理等运维管理业务；

3) 屋顶分布式光伏业务，主要是指利用工商业建筑屋顶建设的光伏发电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运营模式的发电业务；

4) 新能源产业基金，主要是指与产业基金相关的业务，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收取执行合伙事务报酬、业绩报酬、基金的份额比例享有基金的收益或基金管理费等业务；

5)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产业园区出租、线路租赁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新能源电站 开发-建设- 运营-出售	新能源电 站运维管 理服务	屋顶分布 式光伏	新能源 产业基金	其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33,116.02	17,197.19	9,030.32	0.58	1,173.52	10,570.92	249,946.7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33,116.02	6,626.27	9,030.32	0.58	1,173.52		249,946.7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570.92				10,570.92	
二、营业成本	95,448.04	15,071.86	4,311.90		2,257.78	10,570.92	106,518.66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7.53			31.13		31.43	807.23
四、信用减值损失	1,006.34	-3.92	-59.93		19.10		961.59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84,115.79	13.65	2,607.15		1,959.83		88,696.42
六、利润总额	86,654.70	-1,071.41	2,346.74	-143.03	-3,484.22	-31.42	84,334.20
七、所得税费用	12,707.50	-0.98	159.78		4.77	-4.71	12,875.78
八、净利润	73,947.20	-1,070.43	2,186.96	-143.03	-3,488.99	-26.71	71,458.42
九、资产总额	3,643,323.52	11,541.23	77,054.30	877.26	155,885.86	1,620,595.08	2,268,087.09
十、负债总额	2,384,117.41	6,192.03	40,552.38	103.50	158,628.94	1,131,365.92	1,458,228.34

3.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除存在上述披露事项外，本年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主要交易和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3,676,577.05	88,112,356.53
1-2年	81,724,744.07	135,896,464.20
2-3年	28,484,149.53	53,208,725.00
合计	203,885,470.65	277,217,545.7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885,470.65	100.00	3,226,005.77	1.58	200,659,464.88
其中：组合一	198,135,470.65	97.18	3,226,005.77	1.63	194,909,464.88
组合二	5,750,000.00	2.82			5,750,000.00
合计	203,885,470.65	—	3,226,005.77	—	200,659,464.8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217,545.73	100.00	3,422,062.66	1.23	273,795,483.07
其中：组合一	221,593,562.72	79.93	3,422,062.66	1.54	218,171,500.06
组合二	55,623,983.01	20.07			55,623,983.01
合计	277,217,545.73	—	3,422,062.66	—	273,795,483.07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①组合一：应收各地国网公司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1,750,560.06	1,321,091.84	1.44
1至2年	77,900,761.06	1,337,740.99	1.72
2至3年	28,484,149.53	567,172.94	1.99
合计	198,135,470.65	3,226,005.77	—

①组合二：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26,016.99		
1至2年	3,823,983.01		
合计	5,750,000.00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3,422,062.66	-196,056.89				3,226,005.77
单项						
合计	3,422,062.66	-196,056.89				3,226,005.7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3,885,470.6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3,226,005.77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92,586.67	
其他应收款	3,789,412,221.20	2,680,883,297.44
合计	3,814,004,807.87	2,680,883,297.44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4,592,586.67	
合计	24,592,586.67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3,782,067,334.85	2,643,978,765.77
股权转让款	7,762,000.00	37,334,309.42
增值税即征即退	344,808.78	3,154,103.74
保证金押金	1,202,630.91	962,630.91
代垫款项	463,637.88	360,703.19
合计	3,791,840,412.42	2,685,790,513.03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01,158,581.26	2,064,819,120.76
1-2年	1,544,396,304.41	526,588,062.06
2-3年	286,657,017.26	22,174,160.50
3年以上	59,628,509.49	72,209,169.71
其中: 3-4年	21,967,860.50	41,932,903.31
4-5年	7,384,492.77	1,087,483.31
5年以上	30,276,156.22	29,188,783.09
合计	3,791,840,412.42	2,685,790,513.03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0,000.00	0.06	2,400,000.00	100.00	
其中：单项重大					
单项不重大	2,400,000.00	0.06	2,4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9,440,412.42	99.94	28,191.22		3,789,412,221.20
其中：组合一	3,784,078,412.42	99.80			3,784,078,412.42
组合二	5,362,000.00	0.14	28,191.22	0.53	5,333,808.78
合计	3,791,840,412.42	—	2,428,191.22	—	3,789,412,221.2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0,000.00	0.09	2,400,000.00	100.00	
其中：单项重大					
单项不重大	2,400,000.00	0.09	2,4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3,390,513.03	99.91	2,507,215.59	0.09	2,680,883,297.44
其中：组合一	2,648,456,203.61	98.70			2,648,456,203.61
组合二	34,934,309.42	1.21	2,507,215.59	7.18	32,427,093.83
合计	2,685,790,513.03	—	4,907,215.59	—	2,680,883,297.44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榆林市榆阳区 羊老大新能源 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 收回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	—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股权转让款	5,362,000.00	28,191.22	0.53
合计	5,362,000.00	28,191.22	—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08,387.04	1,898,828.55	2,400,000.00	4,907,215.5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3,790.94			13,790.94
本年转回	593,986.76	1,898,828.55		2,492,815.31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8,191.22		2,400,000.00	2,428,191.22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2,507,215.59	13,790.94	2,492,815.31			28,191.22
单项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4,907,215.59	13,790.94	2,492,815.31			2,428,191.2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1,299,685.65	0-2年	36.16	
广西嘉盈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9,760,000.00	1年以内	9.22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0,741,000.00	0-3年	8.46	
敦化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0,351,000.00	0-3年	6.87	
鸡东县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9,478,765.49	1年以内	6.58	
合计	—	2,551,630,451.14	—	67.29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78,327,453.35		5,078,327,453.35	4,837,237,453.35		4,837,237,453.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7,757,442.78		137,757,442.78	231,616,373.98		231,616,373.98
合计	5,216,084,896.13		5,216,084,896.13	5,068,853,827.33		5,068,853,827.3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4,402,611.89						1,164,402,611.89	
宁夏宁柏能源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5,001,651.02						2,865,001,651.02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33,000,000.00				343,000,000.00	
嘉泽绿能（黑龙江）新能源产业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100,000.00						181,100,000.00	
巴彦淖尔嘉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柳州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河南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46,010,000.00						46,010,000.00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湖北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0.00						37,500,000.00	
北京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鸡西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15,200,000.00						15,200,000.00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巴里坤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夏嘉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4,925,690.44						4,925,690.44	
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587,500.00						4,587,500.00	
广西嘉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敦化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聊城泽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元(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哈尔滨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580,000.00			580,000.00				
北京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敦化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嘉益荣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6,250,000.00				36,250,000.00	
哈尔滨嘉泽新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嘉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	79,980,000.00			79,980,000.00				
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	68,000,000.00			68,000,000.00				
绥滨保新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省嘉泽清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837,237,453.35		391,750,000.00	150,660,000.00			5,078,327,453.35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风能开发产业 基金（宁夏）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39,363.88			490,083.00	-19,034.91						69,754.03	
海南开弦绿色 能源产业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31,177,010.10			102,329,111.88	8,008,710.66		900,833.90					137,757,442.78
小计	231,616,373.98			102,819,194.88	7,989,675.75		900,833.90				69,754.03	137,757,442.78
合计	231,616,373.98			102,819,194.88	7,989,675.75		900,833.90				69,754.03	137,757,442.78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465,999.11	33,960,762.54	128,534,630.19	34,872,108.55
其他业务	2,522,123.89	2,463,431.73	2,518,856.05	1,052,728.27
合计	133,988,123.00	36,424,194.27	131,053,486.24	35,924,836.8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131,465,999.11	33,960,762.54	128,534,630.19	34,872,108.55
合计	131,465,999.11	33,960,762.54	128,534,630.19	34,872,108.55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92,586.67	
子公司注销的投资收益	22,765,457.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89,675.75	-6,981,790.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880.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0,230.13	1,303,004.44
其他	-1,000,000.00	
合计	57,167,949.75	-5,621,906.02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2,82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40,09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8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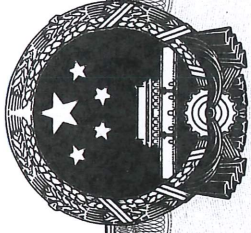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63,91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743,842.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299.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567.14	
合计	-9,621,575.33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9.99	0.28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2	0.28	0.28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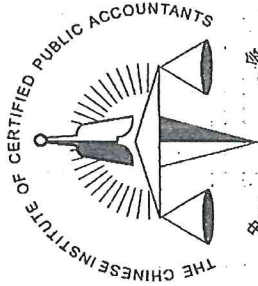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耀忠
Full name	李耀忠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03-05
Date of birth	1967-03-05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0196703051991
Identity card No.	11010019670305199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李耀忠
证书编号: 64010002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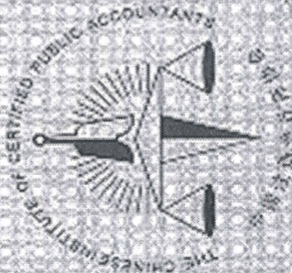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4010002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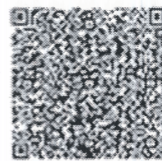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张宏霞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9-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402021993091010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11010136121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12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